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5] 14289 号

目 录

审计报告	1
合并财务报表	3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10

审计报告

天职业字[2015]14289号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贵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3 年度、2014 年度、2015 年 1-9 月的合并经营成果及合并现金流量。

四、强调事项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所述，贵公司截至 2015 年 9 月 30 日的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差额为人民币 1,690,852,394.09 元，贵公司的股东同意提供财务支持，但上述情况仍表明贵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以下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65,305,457.00	196,719,880.27	138,576,359.27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			
衍生金融资产	6			
应收票据	7	144,616,137.84	174,404,609.71	123,253,004.60
应收账款	8	1,838,054,525.86	2,068,716,628.13	2,155,081,873.43
预付款项	9	167,302,850.81	234,276,119.64	351,992,270.10
△应收保费	10			
△应收分保账款	11			
△应收分保准备金	12			
应收利息	13			
应收股利	14			
其他应收款	15	81,663,943.89	60,466,601.42	74,904,830.0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6			
存货	17	1,651,252,426.83	1,692,163,360.58	2,373,468,979.35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9			
其他流动资产	20			26,061,364.65
流动资产合计	21	3,948,195,342.23	4,426,747,199.75	5,243,338,681.44
非流动资产：	22			
△发放贷款及垫款	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4			
持有至到期投资	25			
长期应收款	26			
长期股权投资	27	2,518,880.71	2,518,880.71	2,518,880.71
投资性房地产	28			
固定资产净额	29	1,330,737,035.18	1,438,856,248.62	2,251,838,244.64
在建工程	30	77,118,014.89	82,813,186.06	89,303,445.07
工程物资	31			
固定资产清理	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33			
油气资产	34			
无形资产	35	33,373,343.13	34,484,572.29	36,050,776.50
开发支出	36	709,741.78		
商誉	37			
长期待摊费用	38	285,293,816.90	296,555,368.40	297,635,576.24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		75,250,566.98	75,189,009.8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41	1,729,750,832.59	1,930,478,823.06	2,752,535,933.05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51			
	52			
	53			
	54			
资产总计	55	5,677,946,174.82	6,357,226,022.81	7,995,874,614.49

法定代表人：张安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颢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



合并资产负债表 (续)

编制单位: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 元

项 目	行次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流动负债:	56			
短期借款	57	2,719,745,918.70	2,539,019,444.00	3,180,647,547.50
△向中央银行借款	58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59			
△拆入资金	6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1			
衍生金融负债	62			
应付票据	63	637,760,316.12	652,361,718.44	951,385,996.46
应付账款	64	1,648,157,890.52	1,903,347,927.54	1,857,191,305.92
预收款项	65	381,340,875.32	404,200,325.13	678,105,269.2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6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67			
应付职工薪酬	68	15,618,692.29	22,044,429.44	11,104,993.10
应交税费	69	53,284,769.28	28,089,343.25	15,474,073.36
应付利息	70			
应付股利	71		80,000,000.00	8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72	49,791,241.09	70,241,383.12	59,570,082.86
△应付分保账款	73			
△保险合同准备金	74			
△代理买卖证券款	75			
△代理承销证券款	7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7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8	133,348,033.00	133,348,033.00	107,153,514.49
其他流动负债	79			
流动负债合计	80	5,639,047,736.32	5,832,652,603.92	6,940,632,782.94
非流动负债:	81			
长期借款	82			253,000,000.00
应付债券	83			
其中: 优先股	84			
永续债	85			
长期应付款	8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7			
专项应付款	88			
预计负债	89	108,729,613.29	81,667,378.48	58,118,426.14
递延收益	90	91,679,757.00	66,812,027.00	50,311,769.50
递延所得税负债	91	72,474.67		
其他非流动负债	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93	200,481,844.96	148,479,405.48	361,430,195.64
负债合计	94	5,839,529,581.28	5,981,132,009.40	7,302,062,978.5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95			
实收资本(或股本)	96	2,473,214,025.41	2,473,214,025.41	1,973,214,025.41
其他权益工具	97			
其中: 优先股	98			
永续债	99			
资本公积	100	37,206,248.27	37,206,248.27	37,206,248.27
减: 库存股	101			
其他综合收益	102			
专项储备	103	11,063,147.11	8,455,806.04	5,506,548.04
盈余公积	104	116,256,694.18	116,256,694.18	116,256,694.18
△一般风险准备	105			
未分配利润	106	-2,911,162,123.26	-2,379,375,160.56	-1,562,594,082.6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	-273,422,008.29	255,757,613.34	569,589,433.21
*少数股东权益	108	111,838,601.83	120,336,400.07	124,222,202.7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09	-161,583,406.46	376,094,013.41	693,811,635.9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10	5,677,946,174.82	6,357,226,022.81	7,995,874,614.49

法定代表人: 张安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朱源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李 M

张安频

朱源

李 M

合并利润表

编制单位：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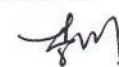
项 目	行次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	1,040,966,834.11	2,064,296,550.27	2,469,766,977.29
其中：营业收入	2	1,040,966,834.11	2,064,296,550.27	2,469,766,977.29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602,346,821.73	3,038,006,388.27	3,767,912,826.90
其中：营业成本	7	1,149,602,349.50	2,309,884,752.88	3,079,089,073.42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营业税金及附加	15	271,002.46	1,324,924.97	870,459.74
销售费用	16	37,979,711.84	64,041,857.35	56,491,690.20
管理费用	17	125,696,035.85	210,849,590.54	263,186,354.65
财务费用	18	109,378,093.95	172,012,278.81	190,139,911.59
资产减值损失	19	179,419,628.13	279,892,983.72	178,135,337.3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	-561,379,987.62	-973,709,838.00	-1,298,145,849.61
加：营业外收入	25	23,510,050.94	156,445,780.88	177,413,580.9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26	11,957.52	66,770,943.29	1,642,008.60
减：营业外支出	27	7,091,782.61	3,418,980.57	217,413.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8	4,191,476.14	73,561.25	140,313.15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9	-544,961,719.29	-820,683,037.69	-1,120,949,681.82
减：所得税费用	30	75,323,041.65	-16,157.19	-49,143,149.7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1	-620,284,760.94	-820,666,880.50	-1,071,806,532.0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3	-611,786,962.70	-816,781,077.87	-1,067,592,863.68
*少数股东损益	34	-8,497,798.24	-3,885,802.63	-4,213,668.3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5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6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7			
其中：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8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39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0			
其中：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41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2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3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44			
5.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45			
6. 其他	4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			
七、综合收益总额	48	-620,284,760.94	-820,666,880.50	-1,071,806,532.0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9	-611,786,962.70	-816,781,077.87	-1,067,592,863.68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0	-8,497,798.24	-3,885,802.63	-4,213,668.36
八、每股收益	51			
（一）基本每股收益	52	-0.25	-0.33	-0.54
（二）稀释每股收益	53	-0.25	-0.33	-0.54

法定代表人：张安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颖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川







合并现金流量表

编制单位：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043,379,966.89	1,851,610,257.68	2,452,542,111.7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	1,564,220.73	3,201,493.89	41,799,471.0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	64,907,009.81	235,163,144.75	194,757,37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	1,109,851,197.43	2,089,974,896.32	2,689,098,962.33
购买商品、接收劳务支付的现金	16	965,040,683.13	1,828,527,500.39	2,373,382,566.54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7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8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9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0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1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	214,865,756.64	268,109,630.63	307,229,749.7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	3,277,755.25	42,003,280.16	14,710,008.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4	99,289,104.43	208,030,052.35	145,456,724.4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	1,282,473,299.45	2,346,670,463.53	2,840,779,04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	-172,622,102.02	-256,695,567.21	-151,680,086.6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7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8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收回的现金净额	30	168,898.00	867,514,080.00	2,232,021.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回的现金净额	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68,376.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3	237,274.07	867,514,080.00	2,232,021.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4	22,503,297.85	63,878,516.54	49,118,225.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6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7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9	22,503,297.85	63,878,516.54	49,118,225.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0	-22,266,023.78	803,635,563.46	-46,886,204.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1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2		5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3			
取得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4	6,380,726,474.70	5,991,371,896.50	1,040,334,899.7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6,380,726,474.70	6,491,371,896.50	1,040,334,899.77
偿还债务所支付的现金	48	6,200,000,000.00	6,853,000,000.00	72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49	107,717,546.05	158,956,802.57	182,900,473.5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5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	6,307,717,546.05	7,011,956,802.57	902,900,473.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	73,008,928.65	-520,584,906.07	137,434,426.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4	-207,881.09	-239,355.96	-491,450.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5	-122,087,078.24	26,115,734.22	-61,623,315.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163,452,093.49	137,336,359.27	198,959,674.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	41,365,015.25	163,452,093.49	137,336,359.27

法定代表人：张安频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川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编制单位：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2015年1-9月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栏 次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2,473,214,025.41				37,206,248.27			8,455,806.04	116,256,694.18		-2,379,375,169.56	120,336,400.07	376,094,013.4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2,473,214,025.41				37,206,248.27			8,455,806.04	116,256,694.18		-2,379,375,169.56	120,336,400.07	376,094,013.4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607,341.07			-531,786,962.70	-8,497,798.24	-537,077,41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611,786,962.70	-8,497,798.24	-620,284,760.9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2,607,341.07					2,607,341.07
1.计提专项储备	14								4,106,388.30					4,106,388.30
2.使用专项储备	15								-1,499,047.23					-1,499,047.23
（四）利润分配	16											80,000,000.00		80,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80,000,000.00		80,000,000.00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2,473,214,025.41				37,206,248.27			11,063,147.11	116,256,694.18		-2,911,162,123.26	111,838,601.83	-161,583,406.46

法定代表人：张安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川

张安顺

朱燕

李川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4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973,214,025.41				37,206,248.27			5,506,548.04	116,256,694.18		-1,562,594,082.69	124,222,202.70	693,811,635.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973,214,025.41				37,206,248.27			5,506,548.04	116,256,694.18		-1,562,594,082.69	124,222,202.70	693,811,635.9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500,000,000.00							2,949,258.00			-816,781,077.87	-3,885,802.63	-317,717,022.50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816,781,077.87	-3,885,802.63	-820,666,880.5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500,000,000.00												50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2,949,258.00					2,949,258.00
1.计提专项储备	14								3,976,305.53					3,976,305.53
2.使用专项储备	15								-1,027,047.53					-1,027,047.53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2,473,214,025.41				37,206,248.27			8,455,806.04	116,256,694.18		-2,379,375,166.56	120,336,400.07	376,094,013.41

法定代表人：张安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燕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川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编制单位：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2013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27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1,973,214,025.41				37,206,248.27			2,507,350.04	116,256,694.18		-495,001,219.01	138,235,871.06	1,772,418,969.95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前期差错更正	3													
其他	4													
二、本年初余额	5	1,973,214,025.41				37,206,248.27			2,507,350.04	116,256,694.18		-495,001,219.01	138,235,871.06	1,772,418,969.95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999,198.00			-1,067,592,863.68	-14,013,668.36	-1,078,607,334.04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1,067,592,863.68	-4,213,668.36	-1,071,806,532.0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												-9,800,000.00	-9,800,000.0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9,800,000.00	-9,8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10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1													
4.其他	12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3								2,999,198.00					2,999,198.00
1.计提专项储备	14								4,529,044.86					4,529,044.86
2.使用专项储备	15								-1,529,846.86					-1,529,846.86
（四）利润分配	16													
1.提取盈余公积	17													
其中：法定公积金	18													
任意公积金	19													
储备基金	20													
企业发展基金	21													
利润归还投资	2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3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													
4.其他	25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7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8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结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30													
5.其他	31													
四、本年年末余额	32	1,973,214,025.41				37,206,248.27			5,506,548.04	116,256,694.18		-1,562,594,082.69	124,222,202.70	693,811,635.91

法定代表人：张安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朱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川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2013年1月1日-2015年9月30日

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除另有注明外, 所有金额均以人民币元为货币单位)

一、公司的基本情况

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前身为上海重型机器厂,由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和上海电站辅机厂有限公司共同投资,于2004年9月30日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1121032728,经营期限为50年,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20,551万元。2010年6月,上海电站辅机厂有限公司将所持公司股份全部转让给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0年9月,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增资人民币76,77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97,321万元。2014年11月,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现金形式增资人民币50,000万元,变更后的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47,321万元,于2014年12月取得上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闵行分局核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310112000035017,注册地址为上海市闵行区江川路1800号,法定代表人张安频。

本公司母公司是: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上海市兴义路8号30层。

最终控制方是: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注册地:四川中路110号。

各股东认缴注册资本额和出资比例为:

投资方	认缴注册资本额(万元)	出资比例(%)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7,321.00	100.00
合计	<u>247,321.00</u>	<u>100</u>

经营范围:冶金,建耐,军工设备,煤气发生炉,铸锻件,工矿配件,电站,压力容器,经营进出口业务汽车货物运输,锻压,码头起落驳业务,铁路零担整车发运装卸,矿山,水利,二类机动车维修(大、中型货车维修),机械设备、电控设备及配件的设计、制造、安装,成套工程的设计和制作,技术管理咨询服务,工业用氧(自产自用)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旅店、招待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公司的流动负债大于流动资产,差额为人民币1,690,852,394.09元。因本公司的股东同意提供财务支持,因此本财务报表以公司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并基于以下所述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进行编制。

三、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基于下述编制基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已颁布的最新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此外,本财务报表参照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以下简称“第15号文(2014年修订)”)的列报和披露要求。

（二）会计期间和经营周期

本公司的会计年度从公历1月1日至12月31日止。

本公司主要从事大型铸锻件制造业务,属机械制造行业,经营周期与铸锻件生产周期有关,相关的资产和负债以相关业务的经营周期作为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作为记账本位币。

（四）计量属性在本期发生变化的报表项目及其本期采用的计量属性

本公司采用的计量属性包括历史成本、重置成本、可变现净值、现值和公允价值。

（五）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一次交易取得或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的账面价值计量。本公司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

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的会计处理为：

(1) 在个别财务报表层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2014年修订)中关于“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的规定，确定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投资在转换日的账面价值，并将其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按照金融资产核算的，在购买日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在合并财务报表层面，按以下步骤进行处理：

第一步，调整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第二步，确认商誉（或计入损益的金额）。将第一步调整后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购买日应享有子公司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比较，前者大于后者，差额确认为商誉；前者小于后者，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营业外收入）。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1) 判断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原则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

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3）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过程中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会计处理方法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未丧失控制权的，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应当调整留存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的投资丧失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七）合营安排

1. 合营安排的认定和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合营安排具有下列特征：1) 各参与方均受到该安排的约束；2) 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对该安排实施共同控制。任何一个参与方都不能够单独控制该安排，对该安排具有共同控制的任何一个参与方均能阻止其他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单独控制该安排。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2. 合营安排的会计处理

共同经营参与方应当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3)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4)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合营企业参与方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八）现金流量表之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流量表的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九）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十）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主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源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期末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确认其减值损失，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累计损失一并转出计入减值损失。

6. 本期将尚未到期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意图或能力发生改变的依据：

（十一）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一般以 1,000 万元以上（含）的款项为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

提方法 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确定组合的依据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分析法组合 除单项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外。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 账龄分析法。

(2) 账龄分析法

类别	电站及其他大型设备销售款项 (%)	其他销售款项 (%)
一般应收款		
6 个月以内	0	0
6 个月-1 年	5	5
1-2 年	10	10
2-3 年	40	40
3 年以上	100	100
质保金		
3 个月以内	0	
3 个月-6 个月	10	
6 个月-9 个月	20	
9 个月-1 年	50	
1 年以上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该款项的风险与其他组合存在明显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二)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三)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及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 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2. 本公司已经就处置该非流动资产或该处置组作出决议并取得适当批准；
3. 本公司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被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中的资产和负债，分类为流动资产和流动负债。

终止经营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已被处置或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于经营上和编制财务报表时能够在本公司内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仅仅为了再出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公司将该项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调整为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该项资产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按上述原则处理。

（十四）长期股权投资

1. 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当以持股比例计算的合并日应享有被合并方账面所有者权益份额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其原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3）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按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并同时根据有关资产减值政策考虑长期投资是否减值。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

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企业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4.1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但不丧失控制权时,应当将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4.2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情形

部分处置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处置的股权,应结转与所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出售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损失);同时,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它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应按有关成本法转为权益法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5.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在资产负债表日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五) 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和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并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投资性房地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六)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计价和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固定资产以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并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0-40	5	2.38-4.75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28	5	3.39-19.00
运输工具	直线法	5-12	5	7.92-19.00
电子及其他设备	直线法	1.5-18	5	5.28-63.33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 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 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十七)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在建工程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十八)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九)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及非专利技术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年
软件使用权	5-10
其他	20

3. 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二十)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二十一)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本公司的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对于利润分享计划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1) 本公司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2) 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如果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需要全部支付利润分享计划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该利润分享计划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本公司根据经营业绩或职工贡献等情况提取的奖金，属于奖金计划，比照短期利润分享计划进行处理。

2. 离职后福利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按确定的折现率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当职工后续年度的服务将导致其享有的设定受益计划福利水平显著高于以前年度时，本公司按照直线法将累计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分摊确认于职工提供服务而导致本公司第一次产生设定受益计划福利义务至职工提供服务不再导致该福利义务显著增加的期间。在确定该归属期间时，不考虑仅因未来工资水平提高而导致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显著增加的情况。

报告期末，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主要包括：

(1)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不论职工本人是否愿意，本公司决定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

(2) 在职工劳动合同尚未到期前，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的补偿，职工有权利选择继续在职或接受补偿离职。

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①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②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其确认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完全支付的，适用短期薪酬的相关规定；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适用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有关规定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按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二十二) 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包括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存在活跃市场的，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

(2)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数变动等后续信息进行估计。

4.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所有者权益。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公司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公司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公司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公司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公司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

期内确认的金额。

（二十四）收入

1. 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4. 建造合同

（1）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根据完工百分比法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建造合同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若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2）固定造价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计量、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成本加成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表明其结果能够可靠估计：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3）确定合同完工进度的方法为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

（4）资产负债表日，合同预计总成本超过合同总收入的，将预计损失确认为当期费用。执行中的建造合同，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待执行的亏损合同，按其差额确认预计负债。

（二十五）政府补助

1. 区分与资产相关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政府补助的标准

本公司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与政府补助相关的递延收益的摊销方法以及摊销期限的确认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摊，计入当期收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如果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在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并且企业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

4. 政府补助的核算方法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二十六）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本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七）经营租赁、融资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八）回购股份

因减少注册资本或奖励职工等原因收购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的，按实际支付的金额作为库存股处理，同时进行备查登记。如果将回购的股份注销，则将按注销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计算的股票面值总额与实际回购所支付的金额之间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如果将回购的股份奖励给本公司职工属于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于职工行权购买本公司或本公司所属子公司股份收到价款时，转销交付职工的库存股成本和等待期内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累计金额，同时，按照其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四、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增值税	商品销售收入	17%
营业税	服务业收入	5%
城市建设维护税	营业税和增值税	7%
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和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营业税和增值税	2%

税 种	计 税 依 据	税 率
企业所得税（注）	应纳税所得额	15%

注：公司于 2011 年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GF201131000427），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三年。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3 日再次获得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证书编号：R201431001732），按照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有效期：三年。

五、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前期差错更正的说明

无。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一）货币资金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现金	<u>108,497.15</u>	<u>53,691.62</u>
其中：人民币	108,497.15	53,691.62
银行存款	<u>41,256,518.10</u>	<u>163,398,401.87</u>
其中：人民币	40,894,347.96	163,113,903.77
美元	286,421.98	231,884.22
欧元	75,748.16	52,613.88
其他货币资金	<u>23,940,441.75</u>	<u>33,267,786.78</u>
其中：人民币	23,940,441.75	33,267,786.78
合计	<u>65,305,457.00</u>	<u>196,719,880.27</u>

注：2015年9月30日存在冻结对使用有限制款项23,940,441.75元。

（二）应收票据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银行承兑汇票	10,044,700.00	43,862,491.42
商业承兑汇票	134,571,437.84	130,542,118.29
合计	<u>144,616,137.84</u>	<u>174,404,609.71</u>

注：期末已背书或贴现但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为25,634,601.15元。

(三) 应收账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5-9-30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1,259,185.55	26.99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36,942,420.47	61.43	499,667,854.42	34.77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0,871,350.97	11.58	1,350,576.71	0.50
合计	<u>2,339,072,956.99</u>	<u>100.00</u>	<u>501,018,431.13</u>	

续上表:

类别	2014-12-31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54,796,626.22	39.25	203,345.68	0.02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3,133,517.94	48.64	361,263,788.01	30.5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4,574,655.72	12.11	2,321,038.06	0.79
合计	<u>2,432,504,799.88</u>	<u>100.00</u>	<u>363,788,171.75</u>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719,919.30		6.91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97,552,850.14		4.17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49,113,750.00		2.10	预计可全部收回
山东电力基本建设总公司	49,001,304.00		2.09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43,053,246.68		1.84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38,204,880.00		1.63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31,368,432.00		1.34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中国电力建设工程咨询公司	29,392,000.00		1.26	预计可全部收回
哈尔滨汽轮机厂有限责任公司	17,042,106.00		0.73	预计可全部收回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计提理由
中国电子科技集团公司第十四研究所	16,549,900.00		0.71	预计可全部收回
江苏苏南重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14,624,080.00		0.63	预计可全部收回
北京巴布科克·威尔科克斯有限公司	14,242,600.00		0.61	预计可全部收回
Doosan Heavy Industries & Construct	12,147,532.43		0.52	预计可全部收回
兰州兰石重型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12,140,215.00		0.52	预计可全部收回
新疆其亚铝电有限公司	12,084,000.00		0.52	预计可全部收回
宝钢湛江钢铁有限公司	11,862,370.00		0.51	预计可全部收回
吉林中意核管道制造有限公司	10,900,000.00		0.47	预计可全部收回
乌兰察布市宏大实业有限公司	10,260,000.00		0.44	预计可全部收回
合计	<u>631,259,185.55</u>		<u>26.99</u>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 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本部	9,644,625.37		0.41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中国成达工程有限公司	8,768,102.55		0.37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6,917,314.00		0.30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华西能源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6,198,033.60		0.26	预计可全部收回
浙江浙能台州第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6,138,800.00		0.26	预计可全部收回
神华福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766,000.00		0.25	预计可全部收回
北方联合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和林发电厂	5,650,000.00		0.24	预计可全部收回
哈尔滨电站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5,500,000.00		0.24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中电广西防城港电力有限公司	5,436,000.00		0.23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东方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5,224,640.00		0.22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5,190,431.40		0.22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爱思匹希欧(上海)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5,165,455.30		0.22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服务公司)	5,162,585.00		0.22	预计可全部收回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计提理由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5,062,900.00		0.22	预计可全部收回
青海康泰铸锻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5,048,990.00		0.22	预计可全部收回
张家港保税区中天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4,587,257.41		0.20	预计可全部收回
天津市天锻压力机有限公司	3,785,355.00	527,320.00	0.1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中国电建集团上海能源装备有限公司	3,671,302.50	28,294.88	0.16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冶金矿山机械厂	2,608,906.88		0.11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南京高精船用设备有限公司	2,030,000.00		0.09	预计可全部收回
杭州汽轮铸锻有限公司	972,514.00		0.04	预计可全部收回
无锡市捷安轧辊制造有限公司	928,935.00	5,660.55	0.04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大隆机器厂有限公司	899,234.12		0.04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上海中锻重型水电设备有限公司	663,605.20	66,360.52	0.03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鼓风机厂有限公司	613,579.59		0.03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无锡市博伟锻造有限公司	531,103.00	8,067.00	0.0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常州天山重工机械有限公司	460,859.80	109,384.72	0.0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杭州锅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2,701.30		0.02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435,800.35		0.02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抚顺加氢炼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418,820.00	167,528.00	0.0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同舟特殊钢有限公司	377,448.60	150,979.44	0.0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福勤机械有限公司	355,072.50	17,753.63	0.02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无锡市派克重型铸锻有限公司	340,068.00		0.01	预计可全部收回
潮州市汇能电机有限公司	300,315.00		0.01	预计可全部收回
南京汽轮机集团泰兴宁兴机械有限公司	286,461.12		0.01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上海集重机械配件有限公司	274,440.00		0.01	预计可全部收回
无锡市法兰锻造有限公司	223,719.60	42,727.84	0.01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嘉兴市乍浦杭湾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211,300.00	21,130.00	0.01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湖北鄂重重型机械有限公司	195,500.00	156,400.00	0.01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中传重型装备有限公司	131,888.00	6,594.40	0.01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坏账准备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计提理由
无锡市金声锻造有限公司	117,322.70	11,732.27	0.01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湖州机床厂有限公司	107,113.00	671.74	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上海洪舟锻件有限公司	107,040.00	2,174.80	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南京宁凯机械有限公司	45,139.62	18,055.85	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南京高特齿轮箱制造有限公司	38,569.40	1,928.47	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江苏航天水力设备有限公司	35,000.00		0.00	预计可全部收回
南京高速齿轮制造有限公司	32,220.00	1,611.00	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无锡市继平锻造有限公司	30,317.70		0.00	预计可全部收回
浙江洲隆机器制造有限公司	10,430.00	4,172.00	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常州星宇特钢有限公司	5,074.00	2,029.60	0.00	预计部分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单位	153,723,060.36		6.57	预计可全部收回
合计	<u>270,871,350.97</u>	<u>1,350,576.71</u>	<u>11.58</u>	

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	2015-9-30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般应收款项			
6 个月以内	324,237,501.93		
6 个月-1 年	252,557,697.85	12,627,884.89	5.00
1-2 年	293,551,145.29	29,355,114.53	10.00
2-3 年	111,338,554.08	44,535,421.63	40.00
3 年以上	267,727,149.24	267,727,149.24	100.00
小计	<u>1,249,412,048.39</u>	<u>354,245,570.29</u>	
质保金			
3 个月以内	24,682,250.00		
3-6 个月	7,172,431.06	717,243.11	10.00
6-9 个月	8,231,250.00	1,646,250.00	20.00
9 个月-1 年	8,771,300.00	4,385,650.00	50.00
1 年以上	138,673,141.02	138,673,141.02	100.00
小计	<u>187,530,372.08</u>	<u>145,422,284.13</u>	
合计	<u>1,436,942,420.47</u>	<u>499,667,854.42</u>	

续上表：

账龄	2014-12-31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般应收款项			
6 个月以内	227,511,060.01		
6 个月-1 年	224,043,135.04	11,202,156.76	5.00
1-2 年	167,937,593.51	16,793,759.35	10.00
2-3 年	204,547,876.13	81,819,150.45	40.00
3 年以上	195,072,024.18	156,057,619.34	80.00
小计	<u>1,019,111,688.87</u>	<u>265,872,685.90</u>	
质保金			
3 个月以内	21,273,350.00		
3-6 个月	8,703,936.00	870,393.60	10.00
6-9 个月	25,031,500.00	5,006,300.00	20.00
9 个月-1 年	38,997,269.12	19,498,634.56	50.00
1 年以上	70,015,773.95	70,015,773.95	100.00
小计	<u>164,021,829.07</u>	<u>95,391,102.11</u>	
合计	<u>1,183,133,517.94</u>	<u>361,263,788.01</u>	

4. 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2015 年 1-9 月发生额
本期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37,230,259.38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6. 期末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占比 (%)	坏账准备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61,719,919.30	6.91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97,552,850.14	4.17	
攀钢集团西昌钢钒有限公司	49,113,750.00	2.10	
山东电力基本建设总公司	49,001,304.00	2.09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43,053,246.68	1.84	
合计	<u>400,441,070.12</u>	<u>17.11</u>	

(四) 预付款项

1. 按账龄列示

账龄	2015-9-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年以内(含1年)	119,231,457.96	68.79		141,838,266.97	60.54	
1-2年(含2年)	15,890,385.88	9.17		8,250,842.44	3.52	
2-3年(含3年)	3,539,632.20	2.04		20,920,095.70	8.93	
3年以上	34,658,670.36	20.00	6,017,295.59	63,266,914.53	27.01	
合计	<u>173,320,146.40</u>	<u>100</u>	<u>6,017,295.59</u>	<u>234,276,119.64</u>	<u>100</u>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率 (%)
江苏苏南特种装备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2,845,291.00	13.18
深圳市曼伯特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523,000.00	11.26
上海市电力公司	12,101,275.66	6.98
齐齐哈尔二机床(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1,710,931.00	6.76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10,091,214.30	5.82
合计	<u>76,271,711.96</u>	<u>44.01</u>

(五) 其他应收款

1. 分类列示

类别	2015-9-30			
	金额	占总额比例 (%)	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4,892,086.90	27.12	5,000,000.00	20.0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66,891,953.99	72.88	5,120,097.00	7.65
合计	<u>91,784,040.89</u>	100.00	<u>10,120,097.00</u>	

续上表：

类别	2014-12-31			
	金额	占总额 比例 (%)	坏账 准备	坏账准备计提比 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 他应收款	16,064,988.17	24.51	5,000,000.00	31.1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的其他应收款	49,471,710.25	75.49	70,097.00	0.14
合计	<u>65,536,698.42</u>	100.00	<u>5,070,097.00</u>	

2.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10,267,098.73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DAVID BROWN GEAR SYSTEMS	14,624,988.17	5,000,000.00	34.19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合计	<u>24,892,086.90</u>	<u>5,000,000.00</u>		

(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上海市闵行区马桥镇彭渡村民委员会	9,030,000.00	1,827,500.00	20.24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6,500,395.66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南京高精齿轮集团有限公司	6,298,600.00	800,000.00	12.7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青海康泰铸锻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6,138,260.00			预计可以全额收回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6,000,000.00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上海大众燃气有限公司	4,770,000.00			预计可以全额收回
上海市闵行区马桥镇吴会村民委员会	3,360,000.00	2,422,500.00	72.10	预计无法全额收回
中国电能成套设备有限公司	2,402,000.00			预计可以全额收回
北京国电工程招标有限公司	1,810,617.00			预计可以全额收回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710,716.17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华润电力(贵州)煤电一体化有限公司	1,600,000.00			预计可以全额收回
无锡华润燃气有限公司	1,365,000.00			预计可全部收回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1,320,000.00			关联方可全部收回
美国威伦制造公司	1,089,661.54			预计可以全额收回
中国石化销售有限公司江苏无锡石油 分公司	76,700.45			预计可全部收回

单位名称	2015-9-30 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靖江艾西诺机械有限公司	46,997.00	46,997.00	100.00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封传承	15,000.00	15,000.00	100.00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郁小芹	10,000.00			预计可全部收回
黄伯战	5,000.00			预计可全部收回
陈如九	2,500.00	2,500.00	100.00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马崇云	2,000.00	2,000.00	100.00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范国民	1,800.00	1,800.00	100.00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徐凤娣	1,800.00	1,800.00	100.00	预计全部无法收回
其他零星款	13,334,906.17			预计可以全额收回
合计	<u>66,891,953.99</u>	<u>5,120,097.00</u>		

3. 坏账准备本期转回或收回情况

项目	2015年1-9月发生额
本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5,050,000.00

4.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5. 按性质分类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余额

款项性质	2015-9-30	2014-12-31
保证金	21,051,647.00	20,088,042.80
备用金	2,292,851.19	1,703,096.21
代扣代缴住房公积金	30,360.00	31,760.00
其他零星款项	1,260,730.47	1,804,483.73
土地征收款	12,390,000.00	
往来款	47,296,852.23	39,149,315.68
押金	7,461,600.00	2,760,000.00
合计	<u>91,784,040.89</u>	<u>65,536,698.42</u>

6. 期末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9-30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DAVID BROWN GEAR SYSTEMS	往来款	14,624,988.17	2-3年	15.93	5,000,000.00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往来款	10,267,098.73	6个月以内	11.19	
上海市闵行区马桥镇彭渡村民委员会	土地征收款	9,030,000.00	3年以上	9.84	1,827,500.00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2015-9-30 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往来款	6,500,395.66	2年以上	7.08	
南京高精齿轮集团有限公司	设备款	6,298,600.00	3年以上	6.86	800,000.00
合计		<u>46,721,082.56</u>		<u>50.90</u>	<u>7,627,500.00</u>

(六) 存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 余额	跌价 准备	账面 价值
原材料	248,724,595.81	3,589,743.58	245,134,852.23	277,619,140.13	3,589,743.58	274,029,396.55
在产品	1,286,503,227.39	295,103,098.63	991,400,128.76	1,365,767,422.74	318,754,809.45	1,047,012,613.29
库存商品	112,354,174.89	2,511,828.82	109,842,346.07	118,458,428.28	3,125,569.62	115,332,858.66
周转材料	123,885,564.70		123,885,564.70	130,347,885.46		130,347,885.46
建造合同形成 的已完工未结 算资产	180,989,535.07		180,989,535.07	125,440,606.62		125,440,606.62
合计	<u>1,952,457,097.86</u>	<u>301,204,671.03</u>	<u>1,651,252,426.83</u>	<u>2,017,633,483.23</u>	<u>325,470,122.65</u>	<u>1,692,163,360.58</u>

2. 存货跌价准备

项目	2014-12-31	计提	减少		合计	2015-9-30
			转回	转销		
原材料	3,589,743.58					3,589,743.58
在产品	318,754,809.45	32,984,880.20		56,636,591.02	56,636,591.02	295,103,098.63
库存商品	3,125,569.62	92,533.86		706,274.66	706,274.66	2,511,828.82
合计	<u>325,470,122.65</u>	<u>33,077,414.06</u>		<u>57,342,865.68</u>	<u>57,342,865.68</u>	<u>301,204,671.03</u>

3. 存货跌价准备情况

项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2015年1-9月转回存货跌价准备 的原因
原材料	按照单个原材料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在产品	按照库龄及单个在产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库存商品	按照单个库存商品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项目	2015-9-30 余额
累计已发生成本	964,568,395.93
累计已确认毛利	-72,043,504.47
减：预计损失	
已办理结算的金额	711,535,356.39
合计	<u>180,989,535.07</u>

(七) 长期股权投资

被投资单位名称	2014-12-31		增减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减值准备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上海核电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2,518,880.71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18,080,244.36	18,080,244.36				
合计	<u>20,599,125.07</u>	<u>18,080,244.36</u>				

续上表：

其他权益变动	增减变动			2015-9-30	资产减值准备
	现金红利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2,518,880.71	
				18,080,244.36	18,080,244.36
				<u>20,599,125.07</u>	<u>18,080,244.36</u>

(八) 固定资产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一、原价合计	<u>2,542,582,572.42</u>	<u>9,414,012.48</u>	<u>12,737,555.76</u>	<u>2,539,259,029.14</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71,375,665.09			71,375,665.09
机器设备	2,305,657,982.29	7,437,358.27	9,181,815.85	2,303,913,524.71
运输工具	34,858,335.33	113,478.45	2,128,060.74	32,843,753.04
电子及其他设备	130,690,589.71	1,863,175.76	1,427,679.17	131,126,086.30
二、累计折旧合计	<u>1,089,726,323.80</u>	<u>113,231,282.88</u>	<u>8,435,612.72</u>	<u>1,194,521,993.96</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15,358,641.22	2,511,630.70		17,870,271.92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机器设备	964,001,224.68	95,590,482.20	5,239,883.56	1,054,351,823.32
运输工具	23,001,198.36	2,263,415.58	1,863,916.13	23,400,697.81
电子及其他设备	87,365,259.54	12,865,754.40	1,331,813.03	98,899,200.91
三、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u>14,000,000.00</u>			<u>14,000,000.00</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4,000,000.00			14,000,000.00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1,438,856,248.62</u>			<u>1,330,737,035.18</u>
其中：房屋及建筑物	56,017,023.87			53,505,393.17
机器设备	1,327,656,757.61			1,235,561,701.39
运输工具	11,857,136.97			9,443,055.23
电子及其他设备	43,325,330.17			32,226,885.39

注：2015年1-9月由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原价为9,317,919.69元。

（九）在建工程

1. 按项目列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天然气工程五期	21,660,500.00		21,660,500.00	27,170,000.00		27,170,000.00
2005-55-375 轮式锻造操作机	21,473,821.61	4,045,186.26	17,428,635.35	21,473,821.61	4,045,186.26	17,428,635.35
3.5*15M 简易数控重型卧式车床	14,971,390.73		14,971,390.73	14,971,390.73		14,971,390.73
850KN/1700KN 锻造操作机制造	11,746,212.48		11,746,212.48	11,746,212.48		11,746,212.48
冶铸分厂 1、2、3 号热处理炉设备改造	2,094,017.09		2,094,017.09			
800T 单臂冲压液压机（自制）	1,887,142.15		1,887,142.15	1,887,142.15		1,887,142.15
锻件分厂大截面切割机床及除尘装置搬迁项目	1,282,051.34		1,282,051.34	1,282,051.29		1,282,051.29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净值
2009-55-03101 切割机	1,103,673.72		1,103,673.72	1,103,673.72		1,103,673.72
冶铸分厂新车间 8 台烤包器及老车间 6 台烤包器设备改造	0.02		0.02	1,581,196.58		1,581,196.58
大型铸锻件制造技术产学研合作中心建设-知识服务平台建设				1,370,000.00		1,370,000.00
其他零星项目	4,944,392.01		4,944,392.01	4,272,883.76		4,272,883.76
合计	<u>81,163,201.15</u>	<u>4,045,186.26</u>	<u>77,118,014.89</u>	<u>86,858,372.32</u>	<u>4,045,186.26</u>	<u>82,813,186.06</u>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变化情况

项目名称	预算数	2014-12-31	增加	转入固定资 产额	其他 减少额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的比例 (%)
天然气工程五期		27,170,000.00			5,509,500.00	
2005-55-375 轮式锻造操作机		21,473,821.61				
3.5*15M 简易数控重型卧式车床		14,971,390.73				
850KN/1700KN 锻造操作机制造		11,746,212.48				
冶铸分厂 1、2、3 号热处理炉设备改造			2,094,017.09			
800T 单臂冲压液压机(自制)		1,887,142.15				
锻件分厂大截面切割机床及除尘装置搬迁项目		1,282,051.29	0.05			
2009-55-03101 切割机		1,103,673.72				
冶铸分厂新车间 8 台烤包器及老车间 6 台烤包器设备改造		1,581,196.58	0.02	1,581,196.58		
大型铸锻件制造技术产学研合作中心建设-知识服务平台建设		1,370,000.00			1,370,000.00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工程 进度	累计利息资 本化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 本化率（%）	资金 来源	2015-9-30 账面 余额	2015-9-30 减值 准备
天然气工程五期					自筹	21,660,500.00	
2005-55-375 轮式锻 造操作机					自筹	21,473,821.61	4,045,186.26
3.5*15M 简易数控重 型卧式车床					自筹	14,971,390.73	
850KN/1700KN 锻造 操作机制造					自筹	11,746,212.48	
冶铸分厂 1、2、3 号 热处理炉设备改造					自筹	2,094,017.09	
800T 单臂冲压液压 机（自制）					自筹	1,887,142.15	
锻件分厂大截面切 割机床及除尘装置 搬迁项目					自筹	1,282,051.34	
2009-55-03101 切割 机					自筹	1,103,673.72	
冶铸分厂新车间 8 台 烤包器及老车间 6 台 烤包器设备改造					自筹	0.02	
大型铸锻件制造技 术产学研合作中心 建设-知识服务平台 建设					自筹		

（十）无形资产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一、原价合计	<u>46,757,881.50</u>	<u>24,415.38</u>		<u>46,782,296.88</u>
1. 土地使用权	35,093,376.00			35,093,376.00
2. 软件使用权	11,244,505.50	24,415.38		11,268,920.88
3. 其他	420,000.00			420,000.00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u>12,273,309.21</u>	<u>1,135,644.54</u>		<u>13,408,953.75</u>
1. 土地使用权	3,158,403.84	526,400.64		3,684,804.48
2. 软件使用权	8,752,802.57	600,412.12		9,353,214.69
3. 其他	362,102.80	8,831.78		370,934.58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 金额合计				
1. 土地使用权				
2. 软件使用权				
3. 其他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u>34,484,572.29</u>			<u>33,373,343.13</u>
1. 土地使用权	31,934,972.16			31,408,571.52
2. 软件使用权	2,491,702.93			1,915,706.19
3. 其他	57,897.20			49,065.42

(十一) 开发支出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08-01-101 上汽超超临界 高压转子		405.41				405.41
08-41-1081 鞍凌 1700 热 轧机:R 轧机支撑辊		2,581.98				2,581.98
08-45-15 三峡升船机螺 母柱的研制		256,410.24				256,410.24
09-08-28 海阳蒸发器:椭 圆封头环锻件交货图		2,342.34				2,342.34
09-08-7 压力容器:下筒 体 1		30,776.28				30,776.28
09-41-463 首秦支撑辊		30,788.84				30,788.84
10-26-22 曲轴		150.00				150.00
10-45-1 超超临界高压转 子		810.82				810.82
10-45-2 超超临界中压转 子		2,162.16				2,162.16
10-45-23 核电焊接转子 电机端轴头		1,943.00				1,943.00
11-45-208000 辗环机关 键零部件制造装配及样机		1,950.00				1,950.00
11-45-301000MW 超超临 界发电机转子研制		27,644.96				27,644.96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计入当期损益	
11-45-30G1 上汽发百万 (1000MW) 超超临界发电 机转子试制冷工装		13,442.00				13,442.00
11-45-33MAN10S90ME-C 曲臂研制		5,000.62				5,000.62
11-45-7JXMW06 减速器的 研制开发		239.53				239.53
12-45-2FB2 材料的工艺 研究		6,728.00				6,728.00
13-45-10 船用铸钢件 JCI04-2 材料研究		82,303.06				82,303.06
13-45-12316LN 奥氏体不 锈钢锻造成型过程中的晶 粒演变行为研究		6,920.00				6,920.00
13-45-13 超高温超超临 界汽轮机用铸件材料 CB2 研究		149,946.53				149,946.53
13-45-8 专用成形试验设 备配套辅件		8,118.81				8,118.81
14-45-4L1H2580 船尾轴 架材料试验：铸钢试块 (一)		32,545.59				32,545.59
14-45-8120MN 水压机模 型制造		6,519.08				6,519.08
14-45-9 高端能源装备厚 壁容器热处理虚拟生产与 可靠性评估技术研究		33,762.68				33,762.68
15A-45-002 大型锻件在 线测量 j 技术研究及应用 现场实施		6,249.85				6,249.85
合计		<u>709,741.78</u>				<u>709,741.78</u>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2014-12-31	增加额	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9-30
装修支出	18,745,280.28		2,722,165.52		16,023,114.76

项目	2014-12-31	增加额	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2015-9-30
改造费用	39,520,127.10	2,698,869.69	9,622,432.23		32,596,564.56
冶金辅具	238,289,961.02	13,445,306.10	13,721,220.39	1,339,909.15	236,674,137.58
合计	<u>296,555,368.40</u>	<u>16,144,175.79</u>	<u>26,065,818.14</u>	<u>1,339,909.15</u>	<u>285,293,816.90</u>

(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一、递延所得税资产			<u>941,133.15</u>	<u>75,250,566.98</u>
资产减值准备				75,000,000.00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941,133.15	250,566.98
二、递延所得税负债	<u>749,882.82</u>	<u>72,474.67</u>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749,882.82	72,474.67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2014-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5-9-30
			转回	转销	
一、坏账准备	368,858,268.75	148,297,554.97			517,155,823.72
二、存货跌价准备	325,470,122.65	33,077,414.06		57,342,865.68	301,204,671.03
三、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18,080,244.36				18,080,244.36
四、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4,000,000.00				14,000,000.00
五、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4,045,186.26				4,045,186.26
六、长期待摊费用减值准备	6,021,749.54	1,339,909.15			7,361,658.69
合计	<u>736,475,571.56</u>	<u>182,714,878.18</u>		<u>57,342,865.68</u>	<u>861,847,584.06</u>

(十五) 短期借款

1. 按借款条件分类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信用借款	115,000,000.00	1,780,000,000.00
抵押借款		250,000,000.00
保证借款	2,500,000,000.00	
质押借款		400,000,000.00
票据贴现	104,745,918.70	109,019,444.00
合计	<u>2,719,745,918.70</u>	<u>2,539,019,444.00</u>

(十六) 应付票据

票据种类	2015-9-30	2014-12-31
商业承兑汇票	637,760,316.12	652,361,718.44
合计	<u>637,760,316.12</u>	<u>652,361,718.44</u>

注：到期但未付的应付票据期末汇总金额为14,150,416.68元。

(十七) 应付账款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1年以内(含1年)	1,095,678,459.84	1,400,529,688.84
1-2年(含2年)	307,291,418.62	272,582,616.57
2-3年(含3年)	104,028,985.50	149,908,536.80
3年以上	141,159,026.56	80,327,085.33
合计	<u>1,648,157,890.52</u>	<u>1,903,347,927.54</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2015-9-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北首钢燕郊机械有限责任公司	23,147,000.00	未结算
上海慕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18,910,782.45	未结算
无锡市南丰电力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16,699,854.86	未结算
上海淼禾实业有限公司	14,783,223.24	未结算
天津市红岸重型机械技术有限公司	14,330,130.90	未结算
上海团星铁合金厂	13,330,429.72	未结算
重庆齿轮箱有限责任公司	11,050,990.40	未结算
南京高精齿轮集团有限公司	10,366,597.40	未结算
石钢京诚装备技术有限公司	10,118,303.00	未结算
其他零星单位	419,742,118.71	未结算
合计	<u>552,479,430.68</u>	

(十八) 预收款项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1年以内(含1年)	309,039,309.88	317,547,519.52
1年以上	72,301,565.44	86,652,805.61
合计	<u>381,340,875.32</u>	<u>404,200,325.13</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项目	2015-9-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内蒙古包钢稀土钢板材有限责任公司	16,350,000.00	未结算
美国威伦制造公司	7,358,888.47	未结算
张家港沙洲电力有限公司	6,116,000.00	未结算
山东电力基本建设总公司	6,000,000.00	未结算
上海建发实业有限公司	4,663,189.17	未结算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3,910,000.00	未结算
吉林中意核管道制造有限公司	3,250,000.00	未结算
湖北蒲圻炭素厂	2,800,000.00	未结算
本溪市城市污水治理工程建设指挥部办公室	1,350,000.00	未结算
其他零星单位	20,503,487.80	未结算
合计	<u>72,301,565.44</u>	

(十九) 应付职工薪酬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4-12-31	增加	支付	2015-9-30
短期薪酬	21,930,690.44	180,919,409.35	187,341,810.50	15,508,289.29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113,739.00	27,129,436.50	27,132,772.50	110,403.00
合计	<u>22,044,429.44</u>	<u>208,048,845.85</u>	<u>214,474,583.00</u>	<u>15,618,692.29</u>

2. 短期薪酬

项目	2014-12-31	增加	支付	2015-9-30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1,525,849.50	149,214,166.88	156,850,945.38	3,889,071.00
二、职工福利费		2,022,670.42	2,022,670.42	
三、社会保险费	<u>54,911.00</u>	<u>15,772,510.90</u>	<u>15,775,146.90</u>	<u>52,275.00</u>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43,379.00	12,964,559.20	12,964,804.20	43,134.00
2. 工伤保险费	6,771.00	968,469.90	968,667.90	6,573.00
3. 生育保险费	4,761.00	1,839,481.80	1,841,674.80	2,568.00
四、住房公积金		8,135,779.00	8,135,779.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0,349,929.94	5,587,317.91	4,370,304.56	11,566,943.29
六、短期带薪缺勤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八、其他短期薪酬		186,964.24	186,964.24	

项 目	2014-12-31	增加	支付	2015-9-30
合 计	<u>21,930,690.44</u>	<u>180,919,409.35</u>	<u>187,341,810.50</u>	<u>15,508,289.29</u>

3. 离职后福利中的设定提存计划负债

项目	2015年1-9月缴费金额	2015-9-30应付未付金额
基本养老保险	25,399,230.70	102,700.00
失业养老保险	1,733,541.80	7,703.00
合计	<u>27,132,772.50</u>	<u>110,403.00</u>

(二十)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2015-9-30	2014-12-31
1. 增值税	9,580,001.10	12,506,218.50
2. 营业税	25,368,426.17	118,568.53
3. 土地使用税	12,299,458.56	12,299,458.56
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55,032.14	1,602,627.65
5. 教育费附加	2,349,360.11	587,718.12
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28,722.51	723,481.79
7. 其他	503,768.69	251,270.10
合计	<u>53,284,769.28</u>	<u>28,089,343.25</u>

(二十一) 应付股利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超过1年未支付原因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80,000,000.00	
合计		<u>80,000,000.00</u>	

(二十二) 其他应付款

1. 按性质列示

款项性质	2015-9-30	2014-12-31
备用金	295,550.00	
代扣代缴款项	96,515.00	
试验费	60,402.00	206,802.00
往来款	35,979,185.52	53,937,719.85
修理费	348,545.84	270,673.84
押金及保证金	2,100,000.00	1,485,459.85
预提加工费		364,815.40
预提能源费用	9,747,766.78	12,711,509.26

款项性质	2015-9-30	2014-12-31
预提运输费	217,609.22	
其他零星款项	945,666.73	1,264,402.92
合计	<u>49,791,241.09</u>	<u>70,241,383.12</u>

2. 期末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项目	2015-9-30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河南华英铝业有限公司	1,212,000.00	未结算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986,077.65	未结算
上海市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	691,176.06	未结算
河南鑫泰铝业有限公司	231,800.00	未结算
无锡市湖辉金属回收有限公司	200,000.00	未结算
甘肃泰宇电力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	152,400.00	未结算
赵富	120,000.00	未结算
新华医院	83,909.31	未结算
杭州曙光印染机械厂	80,000.00	未结算
无锡市滨湖区华庄群贤机械设备磨具厂	79,920.00	未结算
无锡远达锻压热处理有限公司	42,802.00	未结算
无锡市南泉合金钢铸造有限公司	35,100.00	未结算
常州腾田液压机械有限公司	1,110.00	未结算
其他零星款项	11,869,690.26	未结算
合计	<u>15,785,985.28</u>	

(二十三)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33,348,033.00	133,348,033.00
合计	<u>133,348,033.00</u>	<u>133,348,033.00</u>

注：重大装备大型铸锻件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专项贷款人民币133,000,000.00元为无息借款，将于2015年12月31日到期。

(二十四) 预计负债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形成原因
产品质量保证	1,522.67	6,483,183.44	根据冷加工收入计提三包服务费。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100,545,880.64	66,147,404.47	对预计总成本超过收入的项目计提预计亏损。
其他	8,182,209.98	9,036,790.57	根据联营单位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的债务处理计划计提预计损失。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形成原因
合计	<u>108,729,613.29</u>	<u>81,667,378.48</u>	

(二十五) 递延收益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形成原因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49,684,527.00	6,500,000.00	3,518,000.00	52,666,527.00	政府拨款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7,127,500.00	28,938,970.00	7,053,240.00	39,013,230.00	政府拨款
合计	<u>66,812,027.00</u>	<u>35,438,970.00</u>	<u>10,571,240.00</u>	<u>91,679,757.00</u>	

2. 政府补助情况

项目	2014-12-31	新增补助金额	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2015-9-30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煤气改天然气项目	20,770,000.00				20,770,000.00	与资产相关
热二扩项目	19,774,527.00		3,518,000.00		16,256,527.00	与资产相关
一锻车间产能转移项目	9,140,000.00	6,500,000.00			15,640,000.00	与资产相关
第四批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重大项目		25,080,000.00		-7,000,000.00	18,080,000.00	与收益相关
蒸汽发生器椭圆形封头研制上海核工院项目	3,800,000.00				3,8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5 年高技术船舶重大专项项目		3,500,000.00			3,500,000.00	与收益相关
一重重大专项 AP1000SG 项目	2,602,000.00				2,602,000.00	与收益相关
金属挤压/模锻设备与工艺创新能力平台建设项目	2,272,000.00				2,272,000.00	与收益相关
信息化发展项目	2,000,000.00				2,0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4 年度上海市机电科技情报研究所上海市科技进步奖		200,000.00			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项目	6,453,500.00	158,970.00	53,240.00		6,559,23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u>66,812,027.00</u>	<u>35,438,970.00</u>	<u>3,571,240.00</u>	<u>-7,000,000.00</u>	<u>91,679,757.00</u>	

(二十六) 实收资本

项目	2013-12-31	增加	减少	2014-12-3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973,214,025.41	500,000,000.00		2,473,214,025.41
合计	<u>1,973,214,025.41</u>	<u>500,000,000.00</u>		<u>2,473,214,025.41</u>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73,214,025.41			2,473,214,025.41
合计	<u>2,473,214,025.41</u>			<u>2,473,214,025.41</u>

注: 2014年11月,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货币资金的方式对本公司增资人民币500,000,000.00元, 业经上海上审会计师事务所以上审验[2014]55号验资报告验证。

(二十七) 资本公积

项目	2013-12-31	增加	减少	2014-12-31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210,000.00			21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36,996,248.27			36,996,248.27
合计	<u>37,206,248.27</u>			<u>37,206,248.27</u>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	210,000.00			210,000.00
其他资本公积	36,996,248.27			36,996,248.27
合计	<u>37,206,248.27</u>			<u>37,206,248.27</u>

(二十八) 专项储备

项目	2013-12-31	增加	减少	2014-12-31
安全生产费	5,506,548.04	3,976,305.53	1,027,047.53	8,455,806.04
合计	<u>5,506,548.04</u>	<u>3,976,305.53</u>	<u>1,027,047.53</u>	<u>8,455,806.04</u>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安全生产费	8,455,806.04	4,106,388.32	1,499,047.25	11,063,147.11
合计	<u>8,455,806.04</u>	<u>4,106,388.32</u>	<u>1,499,047.25</u>	<u>11,063,147.11</u>

(二十九) 盈余公积

项目	2013-12-31	增加	减少	2014-12-31
法定盈余公积	116,256,694.18			116,256,694.18

项目	2013-12-31	增加	减少	2014-12-31
合计	<u>116,256,694.18</u>			<u>116,256,694.18</u>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增加	减少	2015-9-30
法定盈余公积	116,256,694.18			116,256,694.18
合计	<u>116,256,694.18</u>			<u>116,256,694.18</u>

(三十) 未分配利润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上期期末未分配利润	<u>-2,379,375,160.56</u>	<u>-1,562,594,082.69</u>	<u>-495,001,219.01</u>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u>-2,379,375,160.56</u>	<u>-1,562,594,082.69</u>	<u>-495,001,219.01</u>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u>-611,786,962.70</u>	<u>-816,781,077.87</u>	<u>-1,067,592,863.68</u>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8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u>-2,911,162,123.26</u>	<u>-2,379,375,160.56</u>	<u>-1,562,594,082.69</u>

(三十一)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	<u>1,032,804,719.87</u>	<u>2,027,753,461.68</u>	<u>2,418,068,559.84</u>
其中: 销售商品	1,032,804,719.87	2,027,753,461.68	2,418,068,559.84
其他业务收入	<u>8,162,114.24</u>	<u>36,543,088.59</u>	<u>51,698,417.45</u>
其中: 原材料动力费销售	5,583,087.10	25,605,716.35	19,994,877.93
废料销售	1,176,845.30	5,172,825.82	7,396,867.85
租赁收入	597,420.00	4,012,485.19	6,544,673.78
其他	804,761.84	1,752,061.23	17,761,997.89
合计	<u>1,040,966,834.11</u>	<u>2,064,296,550.27</u>	<u>2,469,766,977.29</u>
主营业务成本	<u>1,142,340,137.64</u>	<u>2,275,542,033.18</u>	<u>3,055,276,228.73</u>
其中: 销售商品	1,142,340,137.64	2,275,542,033.18	3,055,276,228.73
其他业务成本	<u>7,262,211.86</u>	<u>34,342,719.70</u>	<u>23,812,844.69</u>
其中: 原材料动力费销售	5,885,418.68	29,018,941.70	17,913,143.01
废料销售	1,376,793.18	5,113,988.40	5,893,149.80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租赁成本		2,409.60	
其他		207,380.00	6,551.88
合计	<u>1,149,602,349.50</u>	<u>2,309,884,752.88</u>	<u>3,079,089,073.42</u>

(三十二) 营业税金及附加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缴标准
营业税	91,497.00	301,183.28	330,883.69	建筑安装收入*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0,558.54	594,560.97	312,773.26	应缴纳流转税*7%
教育费附加	71,827.52	424,686.41	223,409.55	应缴纳流转税*5%
河道管理费	645.40	4,494.31	3,393.24	应缴纳流转税*1%
其他	6,474.00			
合计	<u>271,002.46</u>	<u>1,324,924.97</u>	<u>870,459.74</u>	

(三十三) 销售费用

费用性质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三包损失	11,578,827.94	10,834,070.05	6,583,963.79
人力成本	10,275,161.10	16,112,803.50	18,178,464.53
外部支持费	6,070,942.73	13,946,480.37	10,484,550.23
市场开拓费	5,817,667.64	10,953,393.55	10,542,734.84
差旅费	2,015,648.83	8,851,861.68	5,098,383.08
职工薪酬	1,121,419.33	1,503,633.19	827,365.46
产品运费及包装	400,000.00	679,518.11	942,656.33
办公费	373,581.79	529,646.76	444,626.82
车辆使用费	146,015.96	164,659.67	894,399.70
其他	180,446.52	465,790.47	2,494,545.42
合计	<u>37,979,711.84</u>	<u>64,041,857.35</u>	<u>56,491,690.20</u>

(三十四) 管理费用

费用性质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人力成本	48,465,032.57	79,236,997.68	120,603,330.14
研发支出	28,499,594.50	72,623,992.91	86,571,926.96
租赁费	17,898,999.97	11,345,173.60	6,725,582.80
差旅费	4,930,415.05	8,415,642.65	7,398,332.28
办公费用	4,907,712.52	8,907,382.35	6,110,893.97

费用性质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动力能源	4,512,932.05	7,097,571.92	8,560,274.28
固定资产折旧费	3,977,954.42	6,497,268.89	11,147,385.11
外部支持费	2,110,572.48	2,125,933.93	1,383,560.97
修理费	1,604,141.27	3,043,369.38	2,432,303.80
车辆使用费	1,537,189.39	2,142,429.20	2,935,531.31
市场开拓及业务费	1,453,024.42		4,224,332.10
其他	5,798,467.21	9,413,828.03	5,092,900.93
合计	<u>125,696,035.85</u>	<u>210,849,590.54</u>	<u>263,186,354.65</u>

(三十五) 财务费用

费用性质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利息支出	107,717,546.05	163,516,270.20	182,900,473.50
减：利息收入	798,160.30	745,701.89	1,705,380.51
汇兑损失	-4,241,691.97	2,887,457.39	1,018,315.32
手续费	6,700,400.17	6,354,253.11	7,926,503.28
合计	<u>109,378,093.95</u>	<u>172,012,278.81</u>	<u>190,139,911.59</u>

(三十六)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1. 坏账损失	145,002,304.92	105,917,520.18	24,065,685.28
2. 存货跌价损失	33,077,414.06	167,953,714.00	136,024,465.76
3.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4,000,000.00
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4,045,186.26
5.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1,339,909.15	6,021,749.54	
合计	<u>179,419,628.13</u>	<u>279,892,983.72</u>	<u>178,135,337.30</u>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计入2015年1-9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小计	<u>11,957.52</u>	<u>66,770,943.29</u>	<u>1,642,008.60</u>	<u>11,957.52</u>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1,957.52	66,770,943.29	1,642,008.60	11,957.52
2. 政府补助	3,931,240.00	53,689,865.00	151,760,355.50	3,931,240.00
3. 盘盈利得	522,135.17	9,179,239.12	18,116,039.36	522,135.17
4. 罚没利得	83,171.00	66,200.00	53,650.00	83,171.00
5. 无法支付的款项	79,370.00	15,654,818.05	451,656.53	79,370.00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 2015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6. 其他（注）	18,882,177.25	11,084,715.42	5,389,870.95	18,882,177.25
合计	<u>23,510,050.94</u>	<u>156,445,780.88</u>	<u>177,413,580.94</u>	<u>23,510,050.94</u>

注：2015 年 1-9 月其他主要系上海重型机器厂科技开发公司歇业注销，该公司不需支付的往来款项 14,303,647.75 元并入本公司；其他利得主要系外协加工收入、保险赔款等 4,578,529.50 元。2014 年度其他主要系上海重型机器备件有限公司歇业注销，该公司往来款项 2,946,040.38 元并入本公司；其他利得主要系外协加工收入、保险赔款等 8,138,675.04 元。2013 年度其他主要系外协加工收入、保险赔款等 5,389,870.95 元。

政府补助明细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说明
闵行区财政扶持资金		43,200,000.00	100,000,000.00	
热二扩项目	3,518,000.00	7,036,000.00	5,145,098.00	
产学研合作资助		210,000.00		
科教兴市项目			16,150,000.00	
重大装备用大型铸锻件产业化 关键技术研究			27,130,000.00	
滨湖区环保局补贴款	360,000.00			
滨湖区经信局补贴款		300,000.00	50,000.00	
无锡市滨湖区水利局补助			50,000.00	
滨湖区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补 助			5,000.00	
无锡市滨湖区科学技术局专利 资助费			13,000.00	
经信局炉改补助			800,000.00	
其他零星	53,240.00	2,943,865.00	2,417,257.50	
合计	<u>3,931,240.00</u>	<u>53,689,865.00</u>	<u>151,760,355.50</u>	

（三十八）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 2015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1.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u>4,191,476.14</u>	<u>73,561.25</u>	<u>140,313.15</u>	<u>4,191,476.14</u>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66,358.14	73,561.25	140,313.15	4,066,358.14
2. 盘亏损失	2,688,030.19	3,125,409.72		2,688,030.19
3. 公益性捐赠支出	150,000.00	200,000.00	30,000.00	150,000.00
4. 罚没支出	50,000.00	20,009.60	47,100.00	50,000.00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计入 2015 年 1-9 月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5. 其他	12,276.28			12,276.28
合计	<u>7,091,782.61</u>	<u>3,418,980.57</u>	<u>217,413.15</u>	<u>7,091,782.61</u>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1. 分类列示

项 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所得税费用	<u>75,323,041.65</u>	<u>-16,157.19</u>	<u>-49,143,149.78</u>
其中：当期所得税		45,399.90	34,468.06
递延所得税	75,323,041.65	-61,557.09	-49,177,617.84

2. 所得税费用（收益）与会计利润关系的说明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利润总额	-544,961,719.29	-820,683,037.69	-1,120,949,681.82
按法定[或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0.00	0.00	0.00
某些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对以前期间当期所得税的调整		45,399.90	34,468.06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无须纳税的收入			
不可抵扣的费用			
税率变动对期初递延所得税余额的影响			
以前年度已确认递延所得税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75,323,041.65	-61,557.09	-49,177,617.84
未确认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合计	<u>75,323,041.65</u>	<u>-16,157.19</u>	<u>-49,143,149.78</u>

(四十) 现金流量表项目注释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本期收到的政府补助	35,798,970.00	53,689,865.00	151,760,355.50
本期收到的租金	2,338,777.58		
财务费用-利息收入	798,160.30	745,701.89	1,705,380.51
收到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等	24,532,506.99	180,660,627.86	41,229,043.52
营业外收入-罚没收入等零星利得	46,792.40	66,950.00	62,600.00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原下属单位科技开发公司注销转入			
货币资金	893,413.54		
其他零星款项	498,389.00		
合计	<u>64,907,009.81</u>	<u>235,163,144.75</u>	<u>194,757,379.53</u>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付现的销售费用	26,110,717.72	45,697,954.25	35,103,802.58
付现的管理费用	45,831,377.84	55,347,675.57	66,813,249.42
财务费用-手续费及其他	6,700,400.17	6,354,253.11	7,926,503.28
营业外支出-捐赠、罚没等其他支出	212,276.28	220,009.60	77,100.00
支付备用金、押金及保证金等	19,934,332.42	100,410,159.82	35,536,069.19
递延收益资金拨付	500,000.00		
合计	<u>99,289,104.43</u>	<u>208,030,052.35</u>	<u>145,456,724.47</u>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锅炉改造变价收入	68,376.07		
合计	<u>68,376.07</u>		

(四十一)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20,284,760.94	-820,666,880.50	-1,071,806,532.04
加：资产减值准备	179,419,628.13	279,892,983.72	178,135,337.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13,231,282.88	174,500,107.74	191,995,895.19
无形资产摊销	1,135,644.54	1,780,068.68	3,239,276.0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6,065,818.14	55,729,548.69	49,629,474.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179,518.62	-66,697,382.04	-1,501,695.4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07,925,427.14	163,755,626.16	183,391,924.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项目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5,250,566.98	-61,557.09	-49,177,617.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2,474.67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7,833,519.69	679,508,875.29	609,655,147.7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39,436,575.75	170,016,120.70	-551,071,990.6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08,785,396.91	-897,402,336.56	302,831,496.11
其他	1,897,599.29	2,949,258.00	2,999,198.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172,622,102.02</u>	<u>-256,695,567.21</u>	<u>-151,680,086.61</u>

二、不涉及现金收支的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三、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1,365,015.25	163,452,093.49	137,336,359.2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3,452,093.49	137,336,359.27	198,959,674.5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2,087,078.24	26,115,734.22	-61,623,315.27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2015-9-30	2014-12-31	2013-12-31
一、现金	<u>41,365,015.25</u>	<u>163,452,093.49</u>	<u>137,336,359.27</u>
其中：1. 库存现金	108,497.15	53,691.62	53,724.29
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1,256,518.10	163,398,401.87	137,282,634.98
3.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4.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5. 存放同业款项			
6.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41,365,015.25</u>	<u>163,452,093.49</u>	<u>137,336,359.27</u>
四、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23,940,441.75	33,267,786.78	1,240,000.00

（四十二）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分类列示

项目	2015-9-30 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2015-9-30 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u>362,170.14</u>
其中：美元	45,025.70	6.3613	286,421.98
欧元	10,578.17	7.1608	75,748.16

（四十三）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2015-9-30 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3,940,441.75	因涉及诉讼被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冻结的银行存款23,940,441.75元。
应收账款	92,263,410.40	以账面价值为人民币92,263,410.40元的应收账款质押与银行签订附追索权的应收账款保理合同，取得银行借款人民币75,000,000.00元。
合计	<u>116,203,852.15</u>	

七、合并范围的变动

无。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本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全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上海电气（无锡）锻压有限公司	江苏无锡	无锡市胡埭工业园北区合欢路99号（太湖街道工业安置区）	锻件制造和加工	51.00		51.00	货币出资

2.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全称	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	少数股东的表决权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支付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上海电气（无锡）锻压有限公司	49.00	49.00	-8,497,798.24		111,838,601.83

3.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5-9-30 或 2015 年 1-9 月发生额	
	上海电气（无锡）锻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6,675,339.80	
非流动资产	145,002,477.00	
资产合计	301,677,816.80	
流动负债	72,047,769.60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72,047,769.60	
营业收入	61,434,370.97	
净利润（净亏损）	-17,342,445.38	
综合收益总额	-17,342,445.38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397,748.14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或 2014 年度发生额	
	上海电气（无锡）锻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2,985,996.14	
非流动资产	157,444,267.28	
资产合计	300,430,263.42	
流动负债	53,751,803.4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3,751,803.42	
营业收入	146,236,468.97	
净利润（净亏损）	-7,984,982.15	
综合收益总额	-7,984,982.15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1,193,489.96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1. 上海核电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技术咨询	50.00		50.00	否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本公司在被投资单位表决权比例 (%)	对集团活动是否具有战略性
				直接	间接		
二、联营企业							
1.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环保设备制造	49.29		49.29	否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5-9-30 或 2015年 1-9月发生额	
	上海核电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294,222.8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62,420.91
非流动资产		65,635.79
资产合计		5,359,858.60
流动负债		265,122.4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265,122.44
净资产		5,094,736.1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547,368.08
调整事项		-28,487.3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18,880.7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50,192.60
所得税费用		795.06
净利润		-14,817.18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4,817.18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或 2014年度发生额	
	上海核电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108,545.00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031,545.00
非流动资产		505.85
资产合计		5,109,050.85

项目	2014-12-31 或 2014 年度发生额
	上海核电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流动负债	-502.49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02.49
净资产	5,109,553.3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554,776.67
调整事项	-35,895.96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518,880.71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15,463.27
所得税费用	-24,828.10
净利润	37,865.09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7,865.09
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目	2015-9-30 或 2015 年 1-9 月发生额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0,975,070.42
非流动资产	9,148,739.08
资产合计	30,123,809.50
流动负债	39,320,768.34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9,320,768.34
净资产	-9,196,958.84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533,181.01
调整事项	4,533,181.01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319,555.57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2015-9-30 或 2015 年 1-9 月发生额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综合收益总额	-319,555.57

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续上表:

项目	2014-12-31 或 2014 年度发生额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064,799.16
非流动资产	9,148,739.08
资产合计	33,213,538.24
流动负债	42,090,941.5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42,090,941.51
净资产	-8,877,403.2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4,375,672.07
调整事项	4,375,672.07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0.00
存在公开报价的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净利润	-251,210.21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51,210.21
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九、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一)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 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 构成关联方。

(二) 本公司的母公司有关信息

母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注册地	法人代表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上海市兴义路 8 号 30 层	黄迪南	电气设备制造等	1,282,362.666

续上表：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 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 比例 (%)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	组织机构代码
100.00	100.00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132212873

(三)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四)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本部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发电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辅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市机械制造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江电装卸储运服务部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菱电节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冷气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临港重型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广告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关联方名称	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鼓风机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先锋电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电站服务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电气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上海核电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五) 关联方交易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152,461.54	20,784,957.26	65,739,914.53
上海标五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10,326.67	5,051,280.54	4,537,098.46
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00,276.14	7,831,532.46	2,391,709.66
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230,837.61	2,870,601.71	5,986,328.19
上海市机械制造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20,728.00	621,055.13	429,979.51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61,582.91	11,336,194.01	4,092,700.21
上海机床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9,658.11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53,846.16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42,452.83	938,075.46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采购商品		91,778.87	
上海电气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77,830.19	87,264.15
上海电气机床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9,829.06	
上海电气广告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9,150.94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0,655.32	35,429.09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发电机厂	采购商品		15,292.80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6,519,914.40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153,742.74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83,339.98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98,502.56
上海江电装卸储运服务部	采购商品			1,520,707.52
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335,108.54
上海鼓风机厂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23,794.88
合计		<u>20,676,212.87</u>	<u>49,626,115.39</u>	<u>101,373,609.88</u>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8,087,798.24	104,010,143.63	39,499,712.80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出售商品	48,147,910.26	9,138,683.76	49,699,589.74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142,522.99	90,159,822.22	112,608,833.34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本部	出售商品	10,246,087.18	125,165,840.28	101,011,710.71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发电机厂	出售商品	9,944,438.45	34,424,107.66	37,620,332.29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435,988.04		19,061,794.85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240,719.66	31,618,187.19	-14,755,097.42
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573,818.79	29,807,036.72	21,278,479.81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1,359,710.24	53,803,525.46	47,644,710.25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754,932.09	5,453,315.38	7,046,909.61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2,564,102.57	
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0,841,592.30	40,831,689.75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辅机厂	出售商品		18,085,319.49	16,911,226.58
上海电气电站服务公司	出售商品		3,455,148.31	
上海电气物业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2,146,543.90	
上海市机械制造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出售商品			67,555.56
合计		<u>178,933,925.94</u>	<u>550,673,368.87</u>	<u>478,527,447.87</u>

3.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承租情况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2015年1-9月 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本公司	房屋租赁	2015-1-1	2017-12-31	协议价	17,804,999.97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本公司	设备租赁	2015-1-1	2015-12-31	协议价	5,514,102.56
合计						<u>23,319,102.53</u>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2014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本公司	房屋租赁	2014-1-1	2014-12-31	协议价	11,158,500.00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本公司	房屋及设备租赁	2014-1-1	2014-12-31	协议价	10,650,000.00
合计						<u>21,808,500.00</u>

续上表：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租赁起始日	租赁终止日	租赁费 定价依据	2013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本公司	房屋租赁	2013-1-1	2013-12-31	协议价	7,240,000.00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本公司	设备租赁	2013-1-1	2013-12-31	协议价	1,200,600.00
合计						<u>8,440,600.00</u>

4. 关联担保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	2,243,000,000.00	2013-11-12	2016-12-31	否
本公司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1	2014-12-31	是
本公司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1-1	2013-12-31	是
本公司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36,600,000.00	2013-1-1	2013-12-31	是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3-10-29	2014-10-29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11-26	2014-11-26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8-8	2014-8-7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3-9-29	2014-9-29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3-9-29	2014-9-29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2013-9-10	2014-9-10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4-10-31	2015-10-31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1-26	2015-11-26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6-18	2015-12-18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7-15	2016-01-15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08-10	2016-02-10	委托贷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09-14	2016-03-14	委托贷款

6. 关联方其他交易情况

公司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15 年 1-9 月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支出	60,434,814.10	100,406,749.23	116,930,616.25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利息收入	749,574.12	661,808.93	1,601,444.92

（六）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9-30	占比 (%)	坏账准备
一、应收账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61,719,919.30	6.91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97,552,850.14	4.17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43,053,246.68	1.84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8,204,880.00	1.63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1,368,432.00	1.34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本部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9,644,625.37	0.41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6,917,314.00	0.30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190,431.40	0.22	
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607,208.00	0.15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发电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933,960.00	0.13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640,000.00	0.11	
上海冶金矿山机械厂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608,906.88	0.11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935,535.97	0.08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881,264.87	0.04	
上海鼓风机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613,579.59	0.03	
上海电气风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435,800.35	0.02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360,000.00	0.02	
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00,000.00	0.01	
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00,000.00	0.01	
二、预付款项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方	3,614,816.00	2.09	
上海电气建筑节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686,000.00	0.97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520,729.42	0.88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9-30	占比 (%)	坏账准备
三、其他应收款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方	10,267,098.73	11.19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6,000,000.00	6.54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6,500,395.66	7.08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710,716.17	1.86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320,000.00	1.44	
上海电气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51,927.45	0.27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占比 (%)	坏账准备
一、应收账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89,846,025.55	7.80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04,995,110.14	4.32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本部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43,656,703.37	1.79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5,782,514.74	1.47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6,247,751.13	1.08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2,580,523.24	0.52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发电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6,969,082.50	0.29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辅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725,530.70	0.24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280,000.00	0.22	
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666,978.00	0.11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217,208.00	0.09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935,535.97	0.08	
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1,815,600.00	0.07	
上海电气电站服务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147,297.40	0.05	
上海电气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631,175.22	0.03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360,000.00	0.01	
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	200,000.00	0.01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占比 (%)	坏账准备
	公司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7,994.33	0.00	
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0,880.00	0.00	
二、预付款项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方	4,334,816.00	1.85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80,000.00	0.08	
上海市机械制造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85,545.00	0.04	
三、其他应收款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6,000,000.00	9.16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629,971.00	8.59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710,716.17	2.61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320,000.00	2.01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占比 (%)	坏账准备
一、应收账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83,432,284.27	7.68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08,090,506.82	4.53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96,358,246.35	4.03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本部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46,721,546.97	1.96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0,431,157.00	1.27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发电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0,067,129.37	0.84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辅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9,472,796.50	0.40	
上海汽轮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7,492,611.40	0.31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4,673,522.00	0.20	
无锡透平叶片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4,375,600.00	0.18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297,654.93	0.1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占比 (%)	坏账准备
上海锅炉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217,208.00	0.09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方	2,112,744.00	0.09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935,535.97	0.08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360,000.00	0.02	
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00,000.00	0.01	
上海电气物业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116,822.49	0.00	
上海电气电站服务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7,814.20	0.00	
二、预付款项				
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8,589,000.00	2.44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方	5,774,816.00	1.64	
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92,487.45	0.08	
上海鼓风机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61,840.00	0.07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08,000.00	0.03	
三、其他应收款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汽轮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6,000,000.00	8.01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5,629,971.00	7.5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710,716.17	2.28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320,000.00	1.76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本部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497,899.32	0.66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9-30	占比 (%)
一、应付账款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8,374,922.50	1.11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7,006,942.50	1.03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9,187,479.00	0.56
上海电气先锋电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6,008,745.00	0.36
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4,547,560.46	0.28
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547,030.20	0.22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5-9-30	占比 (%)
上海标五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3,461,706.28	0.21
上海市机械制造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172,935.32	0.13
上海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670,000.00	0.10
上海电气保险经纪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03,855.12	0.03
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18,000.00	0.02
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80,523.05	0.02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2,108.65	0.00
上海市机电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5,000.00	0.00
二、预收款项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方	140,011,200.00	36.72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3,563,628.00	8.80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8,442,760.00	2.21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7,996,029.43	2.10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工本部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445,000.00	0.90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84,860.00	0.10
上海电气临港重型机械装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88,144.00	0.08
上海四方锅炉厂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63,390.00	0.02
三、其他应付款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1,129,575.34	2.27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986,077.65	1.98
四、存放在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9,013,591.97	90.37
五、短期借款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150,000,000.00	42.28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占比 (%)
一、应付账款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2,666,542.50	0.67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10,187,479.00	0.54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6,505,547.00	0.34
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515,153.71	0.29
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129,049.20	0.27
上海标五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4,476,847.88	0.2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4-12-31	占比 (%)
上海市机械制造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844,496.56	0.10
上海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694,000.00	0.09
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1,256,289.55	0.07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38,667.71	0.02
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18,000.00	0.02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290,802.13	0.02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20,110.00	0.01
上海核电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9,500.00	0.00
上海电气广告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7,500.00	0.00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发电机厂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5,292.80	0.00
上海电气机床成套工程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14,430.00	0.00
上海电气先锋电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8,745.00	0.00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7,450.00	0.00
二、预收款项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最终控制方	140,011,200.00	34.64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0,896,858.00	5.17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910,000.00	0.97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2,265,544.53	0.56
上海四方锅炉厂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63,390.00	0.02
三、其他应付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986,077.65	1.40
四、应付股利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80,000,000.00	100.00
五、存放在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82,373,351.44	92.71
六、短期借款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150,000,000.00	45.29

续上表: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占比 (%)
一、应付账款			
上海起重运输机械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9,906,819.00	0.53
上海船用曲轴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8,748,486.75	0.47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8,135,260.00	0.44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12-31	占比 (%)
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公司	7,990,619.08	0.43
上海电气液压气动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6,270,467.20	0.34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096,139.00	0.27
上海标五高强度紧固件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570,114.45	0.14
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553,367.32	0.14
上海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632,000.00	0.09
上海力达重工制造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1,397,477.00	0.08
上海市机械制造工艺研究所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352,690.00	0.07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110,617.80	0.06
上海江电装卸储运服务部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711,950.00	0.04
上海电气输配电工程成套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568,000.00	0.03
上海鼓风机厂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61,840.00	0.01
上海电气菱电节能控制技术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255,000.00	0.01
上海电气电站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31,286.50	0.01
上海自动化仪表股份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185,755.00	0.01
上海核电技术装备有限公司	合营公司	59,500.00	0.00
上海冷风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9,727.00	0.00
上海电气先锋电机有限公司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8,745.00	0.00
二、预收款项			
上海电气核电设备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18,583,861.00	17.49
上海第一机床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3,200,000.00	1.95
上海电气租赁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3,200,000.00	1.95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10,457,173.80	1.54
上海电气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2,834,038.45	0.42
上海四方锅炉厂	受同一最终控制方控制的公司	63,390.00	0.01
上海电气集团上海电机厂有限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39.60	0.00
三、其他应付款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986,077.65	1.66
四、应付股利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80,000,000.00	100.00
五、存放在关联方的货币资金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32,465,255.22	95.59
六、短期借款			
上海电气集团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同受一方控制的公司	1,445,000,000.00	45.43

十、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或有事项

无。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告批准报出日（2015年12月2日）止，公司未发生影响本会计报表阅读和理解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中的非调整事项。

本公司拟于2015年11月10日将22台机器设备出售给上海电气上重铸锻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9月30日目标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87,235,825.03元，评估值为人民币171,693,870.00元；拟将379台机器设备上海电气上重碾磨特装设备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9月30日目标资产账面净值为人民币10,338,438.35元，评估值为人民币10,247,465.00元。

十二、其他重要事项

（一）未决诉讼

截至2015年9月30日，本公司尚未完结的金额为1,000万元以上的诉讼、仲裁情况共有7起，具体如下：

1. 本公司与江苏苏南重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于2010年4月19日和2010年6月19日签订了四份成套设备采购合同，由江苏苏南重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购买140MN快速锻造油压机及100t/600t.m轨道式操作机、66MN快速锻造油压机及80t、200t.m轨道式操作机等设备。后因货款争议，本公司于2015年8月向江苏省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江苏苏南重工机械科技有限公司向其支付拖欠的货款共计9,986.647438万元及逾期给付利息，并承担该案全部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仍处于待审阶段，尚未开庭。

2. 本公司于2011年2月22日与西马克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签订《Bhushan 热轧设备制造供货合同》，于2011年10月20日与西马克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签订了《WAHAB 项目制造供货合同》，于2013年3月8日与西马克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签订《采购订单》，由西马克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购买设备。后因货款争议，本公司就上述合同分成两个案件向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要求西马克国际贸易(北京)有限公司向其支付欠款合计20,676,161.93元及逾期付款的违约金并承担该案仲裁费用。目前该案仍处于仲裁审理阶段，尚未了结。

3. 本公司于2007年1月起至2014年5月期间向天津市红岸重型机械技术有限公司定作机

器设备。后因货款纠纷，天津市红岸重型机械技术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6 月向上海市闵行区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本公司向其支付欠款 17,202,337.70 元及逾期付款利息 10,393,449 元并承担诉讼费用，并继续履行五套大齿轮机收货义务。上海市闵行区人民法院于 2015 年 1 月 7 日作出(2014)闵民二(商)初字第 1062 号《民事裁定书》。目前该案仍处于一审阶段，尚未了结。

4. 本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7 日与吉林通钢冷轧板有限公司签订了《通钢 100 万吨冷轧板工程二套单机架六辊可逆轧机设备供货合同》和《通钢 100 万吨冷轧板工程单机架平整机设备供货合同》，由吉林通钢冷轧板有限公司向本公司购买机器设备；后因货款争议，本公司于 2014 年 5 月向通化仲裁委员会提出仲裁申请，要求吉林通钢冷轧板有限公司向其支付合同价款 26,636,529 元及逾期付款造成的利息损失 1,874,044.01 元并承担仲裁费用。目前该案仍处于仲裁审理阶段，尚未了结。

5. 本公司与德国庄明有限公司（原“德国希斯庄明有限公司”，后更名为“德国庄明有限公司”）于 2006 年 1 月 10 日、2006 年 1 月 25 日分别签订《合作协议》、《工业品买卖合同》，约定本公司以德国庄明有限公司的分包商形式与其共同合作，制造上海电气临港重型机械装备有限公司于 2005 年 12 月 20 日公开招标项目中的 20M 立车项目。后因货款争议，本公司于 2015 年 8 月向上海市第一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德国庄明有限公司向其支付 20M 数控立车零部件价款 240 万欧元及逾期付款利息，并由被告承担该案诉讼费用。目前该案仍处于一审阶段，尚未了结。

6.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与大连天洋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2 日签订《合同书》和《技术协议书》，由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向大连天洋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履行施工义务；后因工程质量争议，大连天洋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1 月向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并将本公司列为第三人，要求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赔偿其因施工质量问题造成的经济损失共计 10,610,314 元，本公司在债权受让范围内承担连带责任，并由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及本公司承担全部诉讼费。辽宁省大连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14 年 11 月 20 日作出一审判决，判决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于判决生效后三十日内赔偿大连天洋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2,218,886 元，驳回其他诉讼请求。目前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已向辽宁省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

7. 本公司的联营公司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与大连天洋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07 年 4 月 22 日签订《施工合同书》和《技术协议书》，由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向大连天洋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履行施工义务；后因工程质量争议，大连天洋污水处理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7 月向辽宁省大连市金州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要求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向其支付工程质量问题导致的再建和改建工程费用 589.11 万元，其为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垫付的各项费用合计 52.27 万元及其利息，减少相应的工程款 415 万元，并由本公司在受让的债权的限额内与上海上重环保设备工程有限公司承担连带责任。目前该案仍处于一审阶段，尚未了结。

十三、补充资料

(一)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

按照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2008]》的要求，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说明
(1)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4,179,518.62	66,697,382.04	1,501,695.45	
(2)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31,240.00	53,689,865.00	151,760,355.50	
(4)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7)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8)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9) 债务重组损益				
(10)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11)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1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13)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1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5)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17)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	2015年1-9月	2014年度	2013年度	说明
(18)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19)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2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6,666,546.95	32,639,553.27	23,934,116.84	
(21)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u>16,418,268.33</u>	<u>153,026,800.31</u>	<u>177,196,167.79</u>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u>16,418,268.33</u>	<u>153,026,800.31</u>	<u>177,196,167.79</u>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16,240,917.73	152,903,932.81	176,756,662.2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177,350.60	122,867.50	439,505.50	

十四、财务报表的批准

上述本公司财务报表和财务报表有关附注，系本公司按企业会计准则及补充规定编制。已经公司管理当局批准。

企业名称：上海重型机器厂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张安频

财务负责人：朱灏

日期：2015年12月2日

日期：2015年12月2日



证书编号: 310004522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单位: 上海申江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sed Institute of CPA
 发证日期: 2015年11月11日
 Date of Issuing: 2015年11月11日



姓名: 王兴华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76-01-30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 320106760130321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 日

注册单位变更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单位: _____
 原单位: _____
 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日期: _____
 注册单位: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单位变更事项登记表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注册单位: _____
 原单位: _____
 姓名: _____
 身份证号: _____
 日期: _____
 注册单位: _____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王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
 (II)
 2015年 4月 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5年 4月 3 日



姓名: 马强
 Full name: Ma Qiang
 性别: 男
 Sex: Male
 出生日期: 1977-11-27
 Date of birth: 1977-11-27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Tianzhi International Accounting Firm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Shanghai Branch
 身份证号码: 342201197711271253
 Identity card No.: 342201197711271253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与
 致
 普通合伙人
 年度检验合格(二)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4923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04923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Shanghai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5 年 03 月 27 日
 Date of Issuance: 2015 / 03 / 27

年 月 日
 Year / Month / Day



编号:No.0 00522170

营业执照

注册号 110108014686708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执行事务合伙人	陈永宏(委派陈永宏为代表)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合伙期限	2012年03月05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与原件核对一致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4年 12月 15日

证书序号: NO. 019600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邱靖之

办公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0

注册资本(出资额): 4682万元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1-14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上5层楼A-1和A-5区域



证书序号: 000161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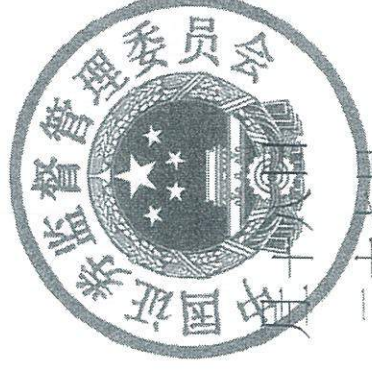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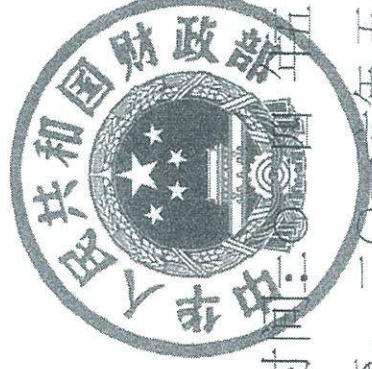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与原件核对一致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邱靖之



证书号: 08

发证时间: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五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〇六年五月二十五